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债券代码：128085

债券简称：鸿达转债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发行总股本 2,590,725,116 股，扣除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回购专户持有股份 21,711,700 股后股本 2,569,013,416 股（若实际派发时公司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调整每 10 股分配金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鸿达兴业	股票代码	0020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少韩	于静	
办公地址	广州市广州圆路 1 号广州圆大厦 28 层	广州市广州圆路 1 号广州圆大厦 28 层	
电话	020-81652222	020-81652222	
电子信箱	hdxy1sh@outlook.com	yjzoe@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业务概要

公司坚持以绿色发展为使命，推进循环经济发发展，目前公司拥有“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和交易所”四大产业体系，形成较为完善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是专业化、规模化、规范化、产业化、现代化的知名企业。公司的主营产品及服务包括氢气的生产、销售及综合应用；PVC、改性PVC、PVC建筑模板、PVC医药包装材料、药用高阻隔PVC材料、PVC生态屋、PVC抗菌材料、隔离板等PVC新材料；稀土储氢材料、稀土热稳定剂、稀土催化剂等稀土新材料；土壤调理剂、环保脱硫剂等环保产品，提供土壤治理、脱硫脱硝等环境修复工程服务；生产销售口罩、PVC抗菌材料、消毒液等防疫产品；提供塑料等大宗工业原材料现货电子交易、综合物流服务及信息技术支持等服务。

公司的氢能、PVC、稀土、土壤调理剂等产品产能和综合经营实力在行业名列前茅。公司以广州为总部，在广州、扬州、乌海设有三个研发中心，同时下设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鸿达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等下属研发机构，公司生产基地主要分布在江苏省和内蒙古自治区，业务主要覆盖广东、内蒙古、江苏、新疆、广西、海南等省区及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 主要业务情况

1、氢能源产业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能源战略发展布局，把氢能产业作为公司大力发展的方向，在深化氯碱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大力发展氢能源综合利用业务，打造完整的“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

氢能是重要的清洁能源，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拥有70年氯碱及氢气生产历史，作为氯碱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一直致力于工业副产氢气的生产及应用研究。近年来，公司利用氯碱制氢的技术和经验优势，大力开发氢气的综合应用和市场，推动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化的发展，致力于成为氢能源的综合服务商。公司已经成功打造了氢能源制造和储存的上游全产业链，氢能生产能力不断提升，成为中国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氢能源主要供应商和综合服务商。

2016年成立子公司内蒙古氢能源及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相继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装备研究等氢能产业业务。公司在制氢及储氢方面已积累丰富经验，拥有气态、固态、液态三种储氢方式的技术。近年来，公司先后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应用方面的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

2020年以来，公司充分利用积累的技术、市场和上下游协同优势，借助内蒙古自治区资源禀赋优势，加大规模化制氢、储运产业化力度。公司引进离子交换膜法大型电解装置，并规划建设年产五万吨氢能项目，提高氢能产能。公司投资建设运营加氢站、民用液氢工厂，生产和供应气液氢、高纯氢气、超纯氢气等，可广泛应用于氢燃料汽车、石油化工、电子冶金、食品加工、浮法玻璃、有机合成等领域。2020年4

月，公司建成运营我国首个民用液氢工厂，液氢规模化生产和民用化应用，大大提高氢气的运输效率，降低运输成本，将助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电子、冶金、半导体等战略性产业的发展。2020年11月乌海化工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乌海公交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目前乌海化工在乌海市海勃湾区建设的加氢站已正常为乌海公交公司运行的燃料电池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2、化工产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中谷矿业依托西北地区丰富的资源和自身完善的产业链，以电石、原盐等为主要原料，采用电石法生产PVC、烧碱等基础化工产品。同时，公司依托自身的氯碱化工优势，生产84消毒液、含氯高效消毒液等产品，满足工业漂白、消毒、灭菌、家庭防疫与日常消毒需求，广泛应用于医疗卫生防疫领域。

公司通过完备的产业配套、先进的生产装置和工艺、严格的管控体系，不断做大做强氯碱业务，在提高产业一体化综合效益的同时，为公司大环保业务、氢能源业务、PVC制品及新材料业务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公司已形成“资源能源—电力—电石—PVC/烧碱/氢能源—土壤调理剂—PVC新材料—电子交易综合业务”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近年来公司基础化工产品产能利用率、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相关产品产量和效益稳定。本报告期内，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氯碱化工产品产能，增强规模优势和产业链优势。

3、新材料产业

（1）PVC新材料

公司拥有三十多年的PVC制品行业生产经营经验，具备十万级净化车间及相关药用包装材料生产资质，公司生产销售PVC药用包装材料、药用高阻隔PVC材料、PVC抗菌材料、防护口罩系列产品、PVC建筑模板、PVC生态屋、隔离板等PVC新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医疗领域及建筑安装行业。

公司结合市场需求，积极拓展PVC材料的下游应用。在疫情期间，公司积极生产供应一次性防护口罩、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稀土抗菌材料、PVC生态屋及隔离板等产品，为防疫工作做出应有贡献。公司还开发了集环保性、机动性、功能性为一体的生态之舟方舱医院、移动工厂，为应急管理提供可移动保障。

（2）稀土新材料

稀土产业在我国有较好的发展前景，稀土产品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并与公司大环保产品、PVC新材料、稀土储氢业务具有较好的协同效应。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达茂稀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达茂旗新型（稀土）工业园区，充分发挥包头市得天独厚的矿产资源优势，建设了稀土选矿、冶炼、分离、深加工等完善的业务体系，拥有大型碳酸稀土及单一氧化稀土分离生产线，其工艺、设备和管理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新达茂稀土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丰富的稀土镧、铈、镨、钕、钷、钐、铕、钆、铽、镝、镱、镥等原材料提取和应用开发优势，并将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稀土催化剂、稀土抗菌材料、钾长石综合利用及稀土在其他新材料中的应用开发和推广作为发展重点，相关产品可应用于公司

氢能源、PVC新材料、土壤修复及生态农业等业务，推动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特色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的产业体系。

4、大环保产业

土壤改良，利国利民。土壤修复是符合国家防治土地污染、保障粮食安全、保护耕地红线的政策精神的环保业务。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依法治土的政策精神，响应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政策号召，大力开展土壤改良业务，打造完备的土壤修复产业链。

公司以生产销售土壤调理剂、提供土壤修复技术服务、承包土壤修复工程、推广“种植斗+营养土”的种植新模式等方式，推广土壤修复业务。公司子公司西部环保自主研发生产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等系列产品，用于治理酸性、碱性和盐碱化等退化土壤、受污染水体，从而有效提高农产品/水产品的产量和品质。同时，子公司新达茂稀土以稀土尾肥为基础自主研发生产具有“保水、增肥、透气”三大土壤调理性能的新型矿物肥料，进一步延伸公司“大环保”板块布局。

作为土壤改良的先行者，公司在广东、福建、江西、内蒙古等全国多个省份和地区开展土壤修复和改良，公司生产的“丰收延”土壤调理剂在各地使用效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通过土壤调理剂的扶贫助农、科技下乡服务“三农”等多措并举，公司帮助广西的甘蔗、海南的香蕉、新疆的棉花等多地产业实现提质增产，让昔日的“贫瘠地”变身为“金土地”，带动当地农户实现增收致富，推动乡村振兴。在盐碱化严重的地带，公司通过土壤修复和生态农田的推广，在内蒙古地区被弃种的盐碱化土地上成功种植水稻，成为粮食示范基地。2020年，子公司西部环保广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先后中标韶关市、阳春市、廉江市的政府耕地治理项目。同时，本年公司创新性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以公司自主研发的PVC环保新材料作为栽培容器，把障碍性土壤放入容器，针对性地施用土壤调理剂，打破种植边界，改善种植生态。

作为国内第一家民营的土壤研究机构，公司下设的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致力于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工作。土壤研究院与各地农业部门、多家科研机构和知名大学联手，在全国各地开展检测技术和土壤改良新技术的推广研发。5年来土壤研究院已检测两万多件样本，积累了众多典型土壤剖面标本、土壤样品及土壤调理剂样品检测案例，为土壤修复产品和技术研发奠定基础。土壤研究院为农企、合作社、广大农民等提供免费土壤治理技术咨询、土壤/水质检测分析等服务，测定土壤pH值、有机质、氮、有效磷等常规养分，以及微量元素和重金属含量等。2020年广东地球土壤研究院被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监测保护中心评为“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标准化实验室”，土壤研究院作为主要完成单位参与的“华南酸性水稻土改良技术研究与应用”的项目荣获广东省农业科学院颁布的“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土壤研究院实施的“增施土壤调理剂改良酸化土壤技术示范推广”项目荣获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奖评审委员会审定的三等奖。

5、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塑交所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国家电子商务城市电子商务专项试点”等称号，是经国务院批准的全国唯一一家塑料电子交易所。塑交所运用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为国内外塑料

企业提供现货电子交易、物流、信息技术等服务，目前塑交所的主要交易品种有PVC、PVC糊树脂、PP、ABS、PS、PE等。塑交所发布的塑料商品价格指数“塑交所·中国塑料价格指数”被誉为“中国塑料第一指数”，是我国塑料原材料的价格风向标。公司利用塑交所的平台和业务优势，整合线上线下资源，促进氯碱产品、PVC制品、氢能等业务与互联网、现代物流等业务的联动与融合，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5,393,922,727.29	5,299,650,818.13	1.78%	6,044,700,25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788,514.21	629,948,190.80	29.18%	610,912,66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1,354,353.65	601,154,893.79	31.64%	592,532,10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226,347.23	455,514,795.37	39.89%	1,429,961,949.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42	0.2433	29.14%	0.23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83	0.2433	6.17%	0.23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4%	9.84%	1.30%	10.3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7,906,726,515.69	16,807,642,292.60	6.54%	14,141,946,396.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52,116,796.65	7,270,258,044.22	2.50%	6,089,950,532.1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42,090,846.51	1,176,022,389.23	1,310,163,123.92	1,465,646,36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903,628.85	141,060,624.45	251,802,675.23	236,507,26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797,702.99	135,127,323.80	245,378,332.92	222,050,99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280,574.66	68,853,324.66	377,039,948.83	967,613,648.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2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	101,6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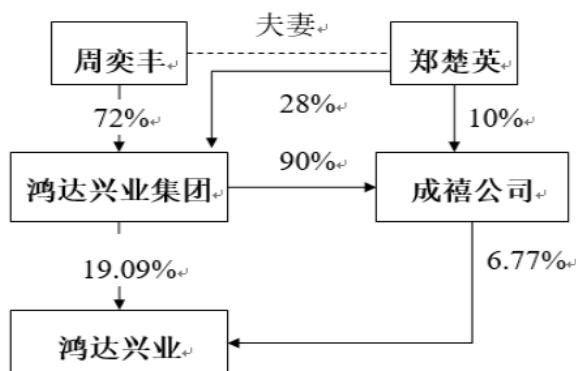
		数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9%	494,610,570			质押	375,618,543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7%	175,505,415			质押	175,100,000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	118,610,136			质押	118,610,13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其他	1.63%	42,233,542				
海通证券资管—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海通证券资管 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2%	36,710,000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4%	26,990,553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4%	21,711,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15,507,226				
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宝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7%	14,844,804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48%	12,552,77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该 2 名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上述股东之间的其他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08,295,064 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6,315,506 股股份，因此，合计持有公司 494,610,570 股股份。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鸿达转债	128085	2019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6日	242,666.42	0.40%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19年11月11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信用等级为AA。

2020年6月24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评级结果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债项信用等级为AA。

2021年1月21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信用评级结果通知书》，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AA调整为BB，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项信用等级由AA调整为BB，上述主体和债项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78,274.23	143,153.86	24.53%

流动比率	77.77%	108.00%	-30.23%
资产负债率	58.04%	56.46%	1.58%
速动比率	57.27%	85.00%	-27.7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15%	15.10%	2.05%
利息保障倍数	4.26	3.3	29.0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74	2.84	31.6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06	4.42	37.10%
贷款偿还率	98.2%	100.00%	-1.80%
利息偿付率	93.63%	100.00%	-6.3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社会和经济环境，在挑战与机遇并存的情况下，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克服困难，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全力保障各项业务稳定发展。同时，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立足“氢能源、新材料、大环保、交易所”四大产业，利用积累的技术、市场和上下游协同优势，多措并举开拓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求的新产品、新领域。在深化氯碱新材料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公司大力推进氢能应用、稀土应用、土壤修复等业务发展，进一步拓展特色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链，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创造更好的效益回报社会和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各产业板块业务稳定发展，经营效益良好。氯碱产品继续保持较高开工率和盈利水平，稀土新材料、土壤调理剂及防疫产品本期为公司带来较好收益。202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94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4亿元。

全年公司氯碱产品产销量和经营效益良好，氯碱装置保持较高开工负荷。公司发挥在氯碱化工领域积累的丰富经验，围绕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的目标，针对各生产环节和生产装置开展大量研发和技改工作，积极有效控制原料、能源单耗，节约水资源，同时提高装置自动化和环保水平。同时，重点开发改性PVC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动中谷矿业二期项目建设，巩固提升氯碱产业的竞争优势。2020年下半年至今，PVC市场价格保持快速增长势头，本年公司氯碱业务效益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把氢能产业作为重要的发展方向，为抓住氢能产业市场机遇，本报告期公司大力推动氢能综合利用产业布局，继续致力于打造“制氢、储氢、运氢及氢能应用产业链”。本年度公司氢能业务发展迅速，年初公司投资建设的国内首座民用液氢工厂顺利投产，实现了液氢大规模生产、储存，提高了民用氢气运输效率，填补了国内民用液氢生产的空白。年内公司开展加氢站及移动加氢站建设、液氢运输、氢能市场开发、稀土储氢材料研发、氢能上下游企业合作等大量工作，并取得较好成效。公司引进离子交换膜法大

型电解装置，进一步提高氢能产能。公司下设氢能研究院开展氢气制备、氢气加注、氢气储运、加氢站、移动加氢站、氢能生产及应用装备等方面的研究，公司先后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日本旭化成株式会社、法国液化空气、日本东芝(中国)有限公司等相关机构和企业开展氢能应用方面的合作，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在制氢、储氢等领域不断巩固领先地位，同时拓宽氢能源的应用领域和渠道。2020年11月乌海化工与乌海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燃料电池汽车供氢服务协议》，目前公司乌海市海勃湾区建设的加氢站已正常为乌海市运行的氢能公交、大巴等用氢车辆提供氢气及加注服务。

公司积极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依法治土的政策精神，响应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的政策号召，坚持发展土壤改良业务，进一步延伸公司“大环保”板块布局。本公司继续推动土壤调理剂系列产品和土壤改良技术的研发创新，紧跟市场需求丰富土壤修复产品系列，拓展土壤修复业务市场。2020年公司在广东、福建、江西、内蒙古等全国多个省份和地区开展土壤修复和改良，公司生产的“丰收延”土壤调理剂在各地使用效果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本公司积极参与投标各地土壤修复相关政府采购项目，先后中标韶关市、阳春市、廉江市的政府耕地治理项目。本公司创新性推出“种植斗+营养土”的移动生态农田种植模式，以公司自主研发的PVC环保新材料作为栽培容器，把障碍性土壤放入容器，针对性地施用土壤调理剂，打破种植边界，改善种植生态。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以钾长石、电石渣等天然矿物质为主要原料的高效、环保的钾-硅-钙型矿物质肥料，实现工业废渣的有效利用，有助于解决我国钾肥资源供应不足的问题，改良农林土壤性能，并与公司土壤改良业务产生较好协同。

疫情期间公司积极践行企业担当、履行社会责任，开发和生产供应一次性防护口罩、一次性医用防护口罩、PVC抗菌材料、PVC生态屋、消毒液等防疫产品，为防疫工作做出应有贡献。公司还开发了集环保性、机动性、功能性为一体的生态之舟方舱医院、移动工厂，为应急管理提供可移动保障。

此外，本报告期电子交易平台及综合服务、稀土产品加工、PVC制品等业务经营稳定。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和管理创新”，促进各项业务之间发挥协同效应，巩固产业链优势，进一步提高核心竞争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PVC	3,779,097,006.01	1,451,896,627.08	38.42%	11.24%	159.09%	11.98%
烧碱	476,583,638.84	186,457,736.54	39.12%	-47.56%	-42.16%	-16.07%

PVC 制品	183,666,711.12	4,161,972.78	2.27%	20.98%	2,629.62%	-2.06%
化工产品贸易	121,443,308.80	-5,615,545.28	-4.62%	31.40%	6,393.31%	-2.44%
土壤调理剂	129,945,599.87	97,155,987.23	74.77%	-51.05%	-83.99%	-2.36%
稀土化工产品	92,994,415.05	56,579,471.06	60.84%	-18.31%	-12.43%	24.31%
电子交易平台综合服务	95,075,528.73	31,717,345.38	33.36%	-36.43%	-41.33%	-38.84%
电力	315,799,219.88	-100,260,896.60	-31.75%			
氢气	8,465,017.64	4,102,974.09	48.47%			
其他主营业务： 盐酸、液氯、脱硫剂等	80,539,304.82	33,511,014.43	41.61%	-34.00%	127.04%	24.64%
其他业务	110,312,976.53	73,515,157.18	66.64%	12.20%	-40.64%	3.5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PVC的市场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本年PVC产品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1.24%，PVC产品营业利润较上年增长159.09%。此外，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蒙华海电，因此，主营业务增加电力生产和供应，相应增加电力业务的营业收入和成本。公司本期实现氢气销售，相应增加氢能业务的营业收入和成本。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海化工购买蒙华海电剩余51%股权，蒙华海电成为乌海化工全资子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蒙华海电。此外，2020年3月25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4月30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州）生态之舟有限公司；2020年11月16日，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达兴业（广东）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因此，本期公司合并范围增加上述新设的3家公司。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奕丰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